

中期報告 2009



JU T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36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
鄭立彥先生
黃國光先生
謝萬福先生
羅榮德先生
徐容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嘉君先生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授權代表

鄭立育先生
徐容國先生

公司秘書

徐容國先生，CA, CPA, ACS

審核委員會

程嘉君先生
蔡文預先生
葉偉明先生

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交通銀行
永豐銀行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華一銀行
富邦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渣打銀行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
3311至3312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
吳江市
松陵鎮經濟開發區
瓜涇路2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Cayman)
Limited
Butterfield House
68 Fort Street
P.O. Box 705
George Street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British West Indie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26樓

公司網址

www.irasia.com/listco/hk/juteng

股份代號

3336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巨騰」)董事(「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2	3,124,336	3,428,225
銷售成本		(2,567,574)	(2,893,527)
毛利		556,762	534,6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38,798	43,22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579)	(14,739)
行政開支		(163,594)	(162,603)
其他開支		(12,109)	(9,173)
融資成本	4	(31,795)	(36,143)
除稅前溢利	5	368,483	355,265
稅項	6	(72,534)	(53,024)
本期間溢利		295,949	302,241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89,636	283,501
少數股東權益		6,313	18,740
		295,949	302,241
中期股息	7	—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8		
— 基本(港仙)		28.3	28.4
— 攤薄(港仙)		27.7	27.7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295,949	302,241
因換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20,219	122,379
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虧損)淨額	13,581	(16,871)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扣除稅項)	33,800	105,50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扣除稅項)	329,749	407,74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19,969	388,447
少數股東權益	9,780	19,302
	329,749	407,74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3,134,680	2,280,183
土地地租		85,950	65,219
商譽		37,894	4,846
收購投資按金		–	104,63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505,293	96,916
可供出售投資		51,414	33,306
非流動資產總值		3,815,231	2,585,102
流動資產			
存貨		804,621	821,866
應收貿易款項	10	2,526,180	2,863,214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	10	135,978	74,2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4,409	216,247
衍生金融工具		–	24,381
已抵押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		8,576	108,93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634,304	450,508
流動資產總值		4,374,068	4,559,354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11	1,478,658	1,530,0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03,960	570,584
應付稅項		120,585	101,685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的銀行墊款	10	135,978	74,205
計息銀行借貸		842,582	947,328
流動負債總額		2,981,763	3,223,900
流動資產淨額		1,392,305	1,335,45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07,536	3,920,55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1,162,575	930,060
遞延稅項負債		13,608	9,08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76,183	939,141
資產淨值		4,031,353	2,981,415
股本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			
已發行股本	12	110,280	100,000
儲備		3,395,444	2,670,280
擬派末期股息		–	50,000
		3,505,724	2,820,280
少數股東權益		525,629	161,135
股本總額		4,031,353	2,981,4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股份溢價	實繳盈餘	備用股份報酬儲備	資本儲備	法定		外匯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可供		少數股東權益	權益總數
						儲備基金	外匯波動儲備			出售投資重估儲備	建議末期股息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	100,000	227,127	420,266	17,786	363,578	79,747	172,617	653,339	76,683	-	2,111,143	73,237	2,184,380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	-	-	-	-	-	-	-	283,501	-	-	283,501	18,740	302,241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未經審核)	-	-	-	-	-	-	121,817	-	(16,871)	-	104,946	562	105,508
全面收入/(虧損)總額(未經審核)	-	-	-	-	-	-	121,817	283,501	(16,871)	-	388,447	19,302	407,749
從少數股東注入資本(未經審核)	-	-	-	-	-	-	-	-	-	-	-	21,450	21,450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未經審核)	-	-	-	-	-	-	-	-	-	-	-	(18,991)	(18,991)
股份報酬安排(未經審核)	-	-	-	6,489	-	-	-	-	-	-	6,489	-	6,489
從保留溢利轉撥(未經審核)	-	-	-	-	-	49	-	(49)	-	-	-	-	-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000	227,127	420,266	24,275	363,578	79,796	294,434	936,791	59,812	-	2,506,079	94,998	2,601,077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0,000	227,127	370,266	33,935	363,578	79,796	272,194	1,311,585	11,799	50,000	2,820,280	161,135	2,981,415
期內溢利(未經審核)	-	-	-	-	-	-	-	289,636	-	-	289,636	6,313	295,949
其他全面收入(未經審核)	-	-	-	-	-	-	16,752	-	13,581	-	30,333	3,467	33,800
全面收入總額(未經審核)	-	-	-	-	-	-	16,752	289,636	13,581	-	319,969	9,780	329,749
從少數股東注入資本(未經審核)	-	-	-	-	-	-	-	-	-	-	-	33,719	33,719
收購附屬公司(未經審核)	-	-	-	-	-	-	-	-	-	-	-	320,995	320,995
股份報酬安排(未經審核)	-	-	-	9,592	-	-	-	-	-	-	9,592	-	9,592
發行股份(未經審核)	10,280	401,670	-	(1,422)	-	-	-	-	-	-	410,528	-	410,528
發行股份開支(未經審核)	-	(4,645)	-	-	-	-	-	-	-	-	(4,645)	-	(4,645)
宣派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未經審核)	-	-	-	-	-	-	-	-	-	(50,000)	(50,000)	-	(50,00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10,280	624,152	370,266	42,105	363,578	79,796	288,946	1,601,221	25,380	-	3,505,724	525,629	4,031,353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655,529	135,509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出淨額	(717,347)	(513,638)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	241,960	210,363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增加／(減少)淨額	180,142	(167,76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450,508	406,019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654	16,587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	634,304	254,840
現金及現金等同項目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634,304	254,84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集團於本財務資料期間首次採用以下影響本集團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此以外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資料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首次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資料—於附屬公司、 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股份形式款項—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對有關 金融工具的披露的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經營分部 財務資料的呈列 結算日後事項 收入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呈列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資料的呈列—可沽售 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的責任 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重新評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6號	對沖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要求所有從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的股息於獨立財務資料的損益表中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允許初次採納者根據過往會計慣例,運用公平值或帳面值之視作成本,於獨立財務資料計量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明確歸屬條件僅指服務條件及業績條件,兩者均訂有對手方須完成特定任期的規定。任何其他任何條件均為非歸屬條件,而該於釐定所授出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時將會考慮該等條件。倘當非歸屬條件在實體或對手方的控制下未能得到滿足時,獎勵不能行使,該等情形視之為註銷。本集團現時並無訂立附有非歸屬條件的股份付款計劃,因此採納此等修訂不大可能對股份付款的會計處理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要求就公平值計量及流動資金風險作出額外披露。每一類別的金融工具，應各自按輸入數據來源，以三層架構披露公平值計量。此外，第三層公平值計量的期初結餘與期終結餘之間、以及第一層與第二層公平值計量之間的重大轉移，現在均須作出對帳。該等修訂亦就流動資金風險的披露要求作出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指明實體應當如何報告經營分部的資料，此等資料以專供主要經營決策者決定如何在各分部間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其表現的實體部分各種資訊為依據。該準則亦要求披露關於分部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經營範圍的區域及來自本集團主要客戶的收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引入財務資料呈列及披露的變動(包括主要報表帳目的變動)。此項經修訂準則按權益將擁有人變動及非擁有人變動獨立入帳。權益變動報表將僅包括與擁有人進行的交易詳情，而權益內所有非擁有人變動作為單項予以呈列。此外，該修訂準則引入全面收益表：其指所有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收入及開支項目，連同所有其他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無論於單份報表或兩份有聯繫報表內)。該修訂準則亦要求實體無論何時追溯採用會計政策時均應加入三份「財務狀況報表」，或於重新分類時作出追溯重列。該經修訂準則並無改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指定交易及其他事項的確認、計量或披露規定。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闡明倘於報告期後但於財務資料獲授權刊發前宣派股息(即股息獲適當授權且不再受該實體支配)，則股息於報告期末將不被確認為負債，因為當時並不存在責任。該等股息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資料的呈列」於附註中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闡明金融服務費用的收入乃依據該等費用被評估的目的及任何相關金融工具的會計基準進行確認。對金融服務費用的說明不能作為所提供服務的性質及內容的指標。因此，有必要對作為金融工具的實際利率的組成部分的費用、所提供服務賺取的費用以及執行重大行動所賺取的費用進行區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已作出修訂，要求於借貸成本可直接歸因於收購、建造或生產一項合資格資產時將該成本撥充資本。由於本集團現行有關借貸成本的政策與該修訂準則的規定相符，故該修訂準則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規定當可認沽金融工具及清盤時產生特定責任的工具符合若干指定特徵時，可獲有限豁免而被分類為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要求披露該等分類為權益的可認沽金融工具及負債的若干資料。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此類金融工具或負債，該項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一第9號(修訂)引進新條件，根據該項條件，本集團應進行後續再評估，判定內嵌式衍生工具是否應該與主體合約區分。

除了令合約原應需要的現金流量大幅變動的合約條款變更外，若有以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重新歸入其他類別，亦需要對修訂進行後續再評估，此等再評估應以下列較後日期的情況為基準：(a)有關實體首次成為合約訂約方的日期；及(b)令合約原應需要的現金流量大幅變動的合約條款變更。該項詮釋的修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一第13號規定，授予客戶的忠誠獎勵嘉許乃銷售交易一部分，須作為銷售交易的一個獨立組成部份列帳。已收銷售交易代價會在忠誠獎勵嘉許與銷售的其他組成部分之間進行分配。分配至忠誠獎勵嘉許的款項乃參考其公平值釐定，並於獎勵獲履行前或該責任因其他原因解除前列作遞延項目。由於本集團現無相關的客戶忠誠獎勵嘉許，因此該詮釋不適用於本集團，也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一第15號代替了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一詮釋3號「收入—發展物業的預售合約」及現有房地產指引。該詮釋澄清了何時及如何將房地產建設協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作為建築合約或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作為商品或服務出售協議進行會計處理。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參與任何房地產建設，此項詮釋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一詮釋第16號為對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進行會計處理提供了指引。其中包括闡明了(i)對沖會計處理僅適用於海外業務與母公司實體的功能貨幣間產生的匯兌差額；(ii)集團內任何實體均可持有對沖工具；及(iii)於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投資淨額及已被認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兩者的累積收益或虧損，須作為重新分類調整於損益表重新分類。由於本集團現時並無投資淨額對沖，此項詮釋應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構成任何財務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 會計政策(續)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首次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改」，對20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提出35條修訂。本集團從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其中各準則均有獨立的過渡條文。採納下列若干修訂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更，但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刪去了關於「利息收入總額」作為融資成本的組成部份。
-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資料的呈列：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持作買賣的資產及負債，不會於資產負債表自動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 (c)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公平值與出售成本的差額」取代「淨售價」項目，而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數額應以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資產使用中價值兩者的較高者為準進行計算。

此外，租期屆滿後通常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的持有作出租資產項目，在租期屆滿時轉為存貨，從而成為持作出售資產。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資料：規定在母公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將附屬公司按公平值於獨立財務資料列帳情況下，於該附屬公司其後分類為持作出售時繼續使用此項處理方法。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說明就減值測試而言，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是一項單一資產，概不會於載入投資餘額的商譽中獲獨立分配減值。
- (f)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當折現現金流量用於估計「公平值與出售成本的差額」時，須另行披露折現率，與折現現金流量用於估計「使用中價值」時要求的披露一致。

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重大影響，或導致須重列比較數字。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根據管理用途，本集團以其外殼產品經營單一業務，及只有一個可呈報的業務分部。

以上可呈報的業務分部並無合計其他業務分部。

下表列出按不同地區劃分的收入資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966,175	3,211,250
中華民國	144,434	211,673
其他	13,727	5,302
	3,124,336	3,428,225

3.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收入	5,398	4,148
承包費收入	10	491
銷售廢料	18,034	19,675
股息收入	-	3,176
匯兌收益淨額	3,181	11,211
津貼收入	7,478	2,696
其他	4,697	1,828
	38,798	43,22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貸款 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31,795	36,143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2,492,044	2,829,419
折舊	139,751	97,471
土地地租攤銷	584	285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虧損淨額	9,910	3,714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間撥備		
即期－中國(香港除外)		
本期間開支	69,205	43,678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撥備不足	(583)	213
即期－海外		
本期間開支	2,966	8,772
過往期間撥備不足	946	361
本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72,534	53,024

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在香港獲得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根據有關地區既有的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本集團經營地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7.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本期間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3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289,63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3,501,000港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22,144,917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289,636,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3,501,000港元)計算，而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本期間之已發行普通股1,022,144,917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000,000,000股)，加上假設行使所有具攤薄影響潛在股份而不收代價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5,166,106股(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4,853,887股)。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期內，本集團購入合共514,925,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56,288,000港元)、透過收購附屬公司獲得482,506,000港元之添置(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及出售合共18,898,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384,000港元)。

10.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平均介乎90至120天。本集團於申報日期按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3個月內	1,693,617	1,827,885
4至6個月	813,275	1,030,249
7至12個月	15,808	3,491
超過1年	3,480	1,589
	<u>2,526,180</u>	<u>2,863,214</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0. 應收貿易款項(續)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保理應收貿易款項		
3個月內	33,891	74,205
4至6個月	102,087	-
	135,978	74,205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將94,724,000港元的應收貿易款項(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以沒有附追索權方式向銀行保理貼現。由於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仍保留客戶拖延付款的重大風險與回報，因此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資產取消確認的條件，因此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保理所得款項作為負債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入帳。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將應收貿易款項41,25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205,000港元)以附追索權方式向銀行保理貼現。

11.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計算，本集團於申報日期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個月內	1,276,936	1,074,814
4至6個月	182,557	438,355
7至12個月	12,144	12,095
超過1年	7,021	4,834
	1,478,658	1,530,09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2. 股本

15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102,800,000股(二零零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1,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110,280	100,000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於本期間曾出現以下變動：

附註	每股面值 0.1港元的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1,000,000,000	100,000
發行新股 (a)	100,000,000	10,000
行使購股權 (b)	2,800,000	280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102,800,000	110,280

附註：

- (a)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100,000,000份台灣存託憑證(「台灣存託憑證」)，相當於本公司股本中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新股份，以發行價每份台灣存託憑證17.3新台幣(相當於約4.07港元)在中華民國提呈公眾人士認購，並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10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已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二日發行。本集團從股份發行籌集的所得款項約402,335,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
- (b)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因本公司一名董事行使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購股權，按每股1.26港元發行2,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本集團從股份發行籌集的所得款項約3,528,000港元。

購股權

本公司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以及所授出的購股權資料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3。

13. 股份報酬計劃

(a) 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採納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同日，本公司董事徐容國先生獲授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可按行使價每股1.26港元認購2,800,000股本公司股份。行使期自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期內，2,800,000份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已獲行使，導致發行2,8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新股本280,000港元以及股份溢價3,248,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前)，進一步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12。

(b)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於同日，本公司若干股東將本公司合共13,405,550股股份(就本公司上市而言於資本化發行後)無償轉讓予股份獎勵計劃信託人。本公司亦於當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給予本公司董事黃國光先生及本集團部份員工共4,289,776股股份作為獎勵，有關股份已於往期歸屬。

(c)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貨物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客戶、向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本集團股東及本集團諮詢人或顧問及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有貢獻或可能有貢獻的參與者。除非計劃已取消或經修訂，計劃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日起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五日期間將仍生效。

現時批准根據計劃可授出的未行使股權數目行使時不得多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每名合資格人士根據計劃獲授購股權而可獲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1%為限。再行授出超逾該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先經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而所涉及股份超逾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份0.1%或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則須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3. 股份報酬計劃(續)

(c)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承授人可於獲授購股權日期起計21日內，合共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接納授出購股權的建議。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行使期可由授出購股權當日開始，並於不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當日結束。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i)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的最高者。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的權利，亦無權在股東大會上投票。

下列為計劃項下於期內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 數目
於一月一日	2.15	94,468,000	1.56	50,000,000
期內失效	2.00	(674,000)	1.56	(1,834,000)
期內授出	-	-	2.75	47,200,000
於六月三十日	2.15	93,794,000	2.15	95,366,000

於本期內及過往期內並無行使購股權。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3. 股份報酬計劃(續)

(c)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續)

於申報日期未行使之購股權之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5,668,667	1.56	7-11-2009至6-11-2016
15,668,667	1.56	7-11-2010至6-11-2016
15,668,666	1.56	7-11-2011至6-11-2016
15,595,999	2.75	7-11-2012至23-4-2018
15,595,999	2.75	7-11-2013至23-4-2018
15,596,002	2.75	7-11-2014至23-4-2018
93,794,000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16,055,334	1.56	7-11-2009至6-11-2016
16,055,333	1.56	7-11-2010至6-11-2016
16,055,333	1.56	7-11-2011至6-11-2016
15,733,333	2.75	7-11-2012至23-4-2018
15,733,333	2.75	7-11-2013至23-4-2018
15,733,334	2.75	7-11-2014至23-4-2018
95,366,000		

*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因供股或紅股，或其他本公司股本中類似變動而調整。

本集團已於期內就於過往期間授出之購股權確認購股權開支為9,592,000港元(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489,000港元)。

14. 業務合併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訂立收購及認購協議，以收購華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華元」)總計53.44%權益。收購代價以現金401,476,000港元(51,800,000美元)方式分別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九年三月支付。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4. 業務合併(續)

華元為於毛里裘斯共和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華元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鎂合金筆記本型電腦外殼，其製造設備位於在中國江蘇省句容市。

於收購日期華元及其附屬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暫定方式呈列)以及緊接收購前的相關帳面值如下：

	於收購時確認的 公平值 千港元	過往帳面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2,506	490,600
土地地租	16,432	10,13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存貨	170,820	170,820
已抵押存款	22,471	22,471
192,024	192,024	192,02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4,934	34,93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8,626	28,626
應收貿易款項	105,407	105,407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70,139)	(70,13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247)	(18,247)
計息銀行借貸	(275,411)	(275,411)
	<u>689,423</u>	<u>691,224</u>
少數股東權益	(320,995)	
收購產生的商譽	33,048	
	<u>401,476</u>	
支付方式：		
現金	296,844	
按金	104,632	
	<u>401,476</u>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296,844)
所收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u>34,934</u>
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流出淨額	<u>(261,910)</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4. 業務合併(續)

自收購後，華元及其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為本集團的營業額及溢利淨額帶來重大貢獻。

倘合併已於期初進行，亦不會對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及溢利有任何重大影響。

15.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辦公室物業、倉庫物業及汽車，物業商定之租期介乎一年至五年。

於申報日期，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所須支付之日後最低租金總額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6,470	15,379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6,006	24,278
	32,476	39,657

16. 承擔

除上文附註15所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申報日期有下列資本承擔：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土地及樓宇	261,814	110,015
機器	393,413	20,954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23,272	-
收購一項投資	-	296,844
總資本承擔	678,499	427,813

17. 或然負債

於申報日期，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8. 關連人士交易

(a)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有下列重大與關連人士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下列公司採購生產原料：			
三益有限公司 (「三益」)(a)	(i)	2,210	390
朝昶塑膠有限公司 (「朝昶」)(b)	(i)	-	136
向下列公司銷售製成品：			
三益	(ii)	31	73
朝昶	(ii)	17	-
向下列人士支付租金：			
林美麗女士(c)	(iii)	29	31

附註：

- (a) 三益由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控制。
- (b) 朝昶由本公司董事鄭立彥先生及其家庭成員控制。
- (c) 林美麗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的配偶。
- (i) 生產原料的採購價按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 (ii) 生產原料及製成品的售價由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 (iii) 租金乃根據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率釐定。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8. 關連人士交易(續)

(b) 與關連人士未清償結餘：

於申報日期本集團與關連人士的未清償結餘詳載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三益	156	178
朝昶	78	11
	<u>234</u>	<u>189</u>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三益	1,870	1,073
朝昶	157	163
	<u>2,027</u>	<u>1,236</u>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3,338	2,172
僱員股份報酬開支	3,456	1,201
向主要管理人員所付酬金總額	<u>6,794</u>	<u>3,373</u>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19.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零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462,000港元)之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帳面總值約102,65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731,000港元)的租賃土地與樓宇及機器及約337,726,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264,000港元)之應收貿易款項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

20.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四日，本集團若干僱員獲授予合共24,2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七日止期間歸屬，行使價每股4.15港元，行使期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七日至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三日止。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股份價格為每股4.15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儘管二零零九年第一季經濟環境仍然嚴峻，筆記本型電腦的需求相當不俗，尤以筆記本型電腦的付運於第二季得以改善。多個筆記本型電腦品牌相繼推出網本(netbook)，其流行程度在市場形成一股上升新趨勢。巨騰緊貼此市場趨勢，並受惠於其在塑膠外殼的領先地位，為其毛利率提供強大的支持。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巨騰完成收購一家鎂合金外殼製造商，此舉不但擴大其產品組合，同時亦鞏固其在外殼製造市場的競爭力。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的台灣存託憑證成功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此乃本公司企業發展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以台灣為基地的國際品牌製造商。發行台灣存託憑證有助增強巨騰於台灣之公眾知名度和提升國際化企業形象。此外，此舉亦提供了一個合適的集資平台，使本集團能夠拓闊其籌措資金的來源。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第二季開始生產金屬外殼的生產，並於本年度下半年展開液晶體電視外殼的生產。董事會預期將有更多網本型號、纖巧低功耗筆記本型電腦(具機身纖薄輕巧特性)推出市面，再加上市場需求於第四季推出預先安裝視窗7的新筆記本型電腦。以上種種均會帶動全球筆記本型電腦的付運上升。憑藉其生產效率、品質控制及先進技術，本集團有信心可緊握增長勢頭，並穩步壯大其市場份額。

財務回顧

於本期間，由於原材料成本相對下降，導致平均售價下調，本集團的營業額稍為減少8.9%至約3,12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428,000,000港元)。原材料價格下降，加上致力控制成本的成果，使到本期間能保持毛利表現。於本期間，總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5.6%增至17.8%。

本集團的經營成本及其他經營開支(包括行政開支、銷售及分銷成本及其他開支)微升4.3%至約19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87,000,000港元)。不過，由於營業額下降，本期間的經營成本佔本集團營業額6.2%(二零零八年：5.5%)。

於本期間，由於美元(「美元」)息率下調及應收貿易款項保理融資使用率低，融資成本約32,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減少12%。

於本期間，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90,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84,000,000港元增加2.1%，主要是由於毛利率改善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總額約為2,005,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6.8%。本集團的銀行借貸包括一年內到期的短期貸款、兩年期貸款及三年期循環銀團貸款。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其中帳面值約1,90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58,000,000港元)、約6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00,000港元)及約32,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分別以美元、新台幣及人民幣(「人民幣」)結算。

於本期間，由於存貨及應收貿易款項減少，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由二零零八年同期136,000,000港元大幅上升至約656,000,000港元。因收購鎂合金外殼製造商及購入固定資產以擴充產能，本集團錄得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約717,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514,000,000港元)。於本期間，由於發行台灣存託憑證，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約242,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10,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34,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1,000,000港元)。

以銀行借貸總額約2,00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77,000,000港元)除以總資產約8,189,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144,000,000港元)計算之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借貸比率為24.5%(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3%)。借貸比率有所改善是由於發行台灣存託憑證的所得款項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零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1,000,000港元)之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帳面總值約10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與樓宇及機器及約338,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000,000港元)之應收貿易款項抵押，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擔保。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美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分開支以人民幣為主，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美元兌人民幣價值波動而可能引致的匯兌損失。

僱員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32,000名僱員。本集團錄得僱員成本約為463,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19,000,000港元)。本集團僱員之薪酬與目前市況看齊，並按照個人表現調整。薪酬福利及政策乃定期檢討，並根據評核本集團的表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後，向僱員支付酌情花紅。本集團為香港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且按中國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為其中國僱員提供福利計劃。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及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 百分比
鄭立育先生	全權信託創辦人 (附註2)	273,556,986(L) 普通股	24.81%
	實益擁有人	36,778,000(L) 普通股	3.33%
	配偶權益 (附註3)	10,518,046(L) 普通股	0.95%
鄭立彥先生	信託受益人 (附註2)	273,556,986(L) 普通股	24.81%
黃國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23,866(L) 普通股	0.22%
	配偶權益 (附註4)	5,742,631(L) 普通股	0.52%
謝萬福先生	實益擁有人	2,494,432(L) 普通股	0.23%
羅榮德先生	實益擁有人	5,967,942(L) 普通股	0.54%
徐容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2,800,000(L) 普通股	0.25%

附註：

- 「L」表示股份的好倉。
- 該等股份以Southern Asia Management Limited (「南亞」)的名義登記。南亞由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全資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立育先生成立的鄭氏家族信託實益擁有。鄭氏家族信託的受益人包括鄭立彥先生及鄭立育先生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立彥先生及鄭立育先生視為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 鄭立育先生為林美麗女士之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視為擁有林美麗女士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 黃國光先生為王淑惠女士之丈夫，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視為擁有王淑惠女士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ii) 相關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權益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概約股權百分比
黃國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00,000(L) (附註2)	2009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8%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000,000(L) (附註2)	2010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8%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1,000,000(L) (附註2)	2011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8%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L) (附註3)	2012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L) (附註3)	2013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L) (附註3)	2014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2% (附註4)
謝萬福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L) (附註2)	2009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4%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L) (附註2)	2010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4%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L) (附註2)	2011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4%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L) (附註3)	2012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L) (附註3)	2013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L) (附註3)	2014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5% (附註4)
羅榮德先生	實益擁有人	500,000(L) (附註2)	2009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4%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L) (附註2)	2010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4%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00,000(L) (附註2)	2011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4%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L) (附註3)	2012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L) (附註3)	2013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5%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554,000(L) (附註3)	2014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5% (附註4)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ii) 相關股份權益(續)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關股份權益 (附註1)	行使期	每股行使價	概約股權百分比 (附註4)
徐容國先生	實益擁有人	332,667(L) (附註2)	2009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32,667(L) (附註2)	2010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332,666(L) (附註2)	2011年11月7日 至2016年11月6日	1.56港元	0.03%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L) (附註3)	2012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L) (附註3)	2013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2% (附註4)
	實益擁有人	252,000(L) (附註3)	2014年11月7日 至2018年4月23日	2.75港元	0.02% (附註4)

附註：

1. 「L」表示相關股份的好倉。
2.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包括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七日分別授予黃國光先生、謝萬福先生、羅榮德先生及徐容國先生的3,000,000份、1,500,000份、1,500,000份及998,000份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3. 於相關股份的好倉包括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分別授予黃國光先生、謝萬福先生、羅榮德先生及徐容國先生的756,000份、1,662,000份、1,662,000份及756,000份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4. 該百分比乃以緊隨全面行使根據本公司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授出之購股權的已發行股份1,196,594,000股計算，並假設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除因行使該等購股權而擴大外，在全面行使該等購股權前並無改變。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續)

(ii) 相關股份權益(續)

除上述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或當作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進一步詳情於財務資料附註13披露。

以下購股權於期內在首次公開售股後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 前一日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於 期間授出	於 期間失效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之股份價格 港元 每股
黃國光先生	1,000,000	-	-	1,000,000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40
	1,000,000	-	-	1,000,000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40
	1,000,000	-	-	1,000,000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40
	252,000	-	-	252,000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252,000	-	-	252,000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252,000	-	-	252,000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u>3,756,000</u>	<u>-</u>	<u>-</u>	<u>3,756,000</u>				
謝萬福先生	500,000	-	-	500,000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40
	500,000	-	-	500,000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40
	500,000	-	-	500,000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40
	554,000	-	-	554,000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554,000	-	-	554,000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554,000	-	-	554,000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u>3,162,000</u>	<u>-</u>	<u>-</u>	<u>3,162,000</u>					

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姓名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授出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 每股	緊接購股權 授出日期 前一日 之股份價格 港元 每股
	於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於 期間授出	於 期間失效	於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羅榮德先生	500,000	-	-	500,000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40
	500,000	-	-	500,000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40
	500,000	-	-	500,000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40
	554,000	-	-	554,000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554,000	-	-	554,000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554,000	-	-	554,000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u>3,162,000</u>	<u>-</u>	<u>-</u>	<u>3,162,000</u>				
徐容國先生	332,667	-	-	332,667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40
	332,667	-	-	332,667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40
	332,666	-	-	332,666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40
	252,000	-	-	252,000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252,000	-	-	252,000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252,000	-	-	252,000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u>1,754,000</u>	<u>-</u>	<u>-</u>	<u>1,754,000</u>				
其他僱員								
合計	13,478,000	-	(142,000)	13,336,000	7-11-2006	7-11-2009至6-11-2016	1.56	1.40
	13,478,000	-	(142,000)	13,336,000	7-11-2006	7-11-2010至6-11-2016	1.56	1.40
	13,478,000	-	(142,000)	13,336,000	7-11-2006	7-11-2011至6-11-2016	1.56	1.40
	14,066,666	-	(82,667)	13,983,999	24-4-2008	7-11-2012至23-4-2018	2.75	2.75
	14,066,666	-	(82,667)	13,983,999	24-4-2008	7-11-2013至23-4-2018	2.75	2.75
	14,066,668	-	(82,666)	13,984,002	24-4-2008	7-11-2014至23-4-2018	2.75	2.75
	<u>82,634,000</u>	<u>-</u>	<u>(674,000)</u>	<u>81,960,000</u>				
	<u>94,468,000</u>	<u>-</u>	<u>(674,000)</u>	<u>93,794,000</u>				

期間未行使購股權對帳附註：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至行使期開始。

** 購股權行使價可於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中出現其他類似變動時作出調整。

期間未有任何購股權取消。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所擁有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及類別 (附註1)	概約股權百分比
南亞	實益擁有人	273,556,986(L) 普通股	24.81%
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 (附註2)	受控制公司權益	273,556,986(L) 普通股	24.81%
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 (附註2)	受託人 (並非無條件受託人)	273,556,986(L) 普通股	24.81%
林美麗女士 (附註3)	實益擁有人	10,518,046(L) 普通股	0.95%
	配偶權益	310,334,986(L) 普通股	28.14%

附註：

1. 「L」表示股份的好倉。
2. 該等股份以南亞的名義登記。南亞由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全資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鄭氏家族信託擁有，而該信託之受託人為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s Limited。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視為擁有南亞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East Asia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視為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南亞名下的股份亦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列為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的權益。
3. 林美麗女士為鄭立育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為擁有鄭立育先生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除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一節載錄其權益之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外，並無任何人士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本期間均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中期股息。

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相信恰當稱身的企業管治守則對其穩健發展及業務所需相當重要，故積極制訂恰當稱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本公司定期審核其企業管治慣例，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

- (i)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權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鄭立育先生為董事會主席，惟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有關偏離的詳細理由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內列出；及
- (ii)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4.2條守則規定，所有獲委任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應於獲委任後的第一次股東大會上經股東推選。程嘉君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填補于卓民先生辭任的臨時空缺。其獲委任後的第一次股東大會為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六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根據上述守則條文，彼應於該股東特別大會上經股東推選。基於無意疏忽，彼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重選，即其獲委任後第二次股東大會。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管理架構，並於有需要時作出適當改變並通知股東有關事宜。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信納全體董事於本期間內一直謹守標準守則及行為守則的標準。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會計準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及業績。

承董事會命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立育

香港，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